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18-045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Ninestar Corporation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Ninestar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汪东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重点提示：

1. 除美国利盟业务外，原有公司主营集成电路（芯片）及打印机耗材业务，2018 年第一季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实现人民币 2.19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0.59 亿元，利润保持稳健的增长。

2. 2018 年第一季度，美国利盟打印机业务实现净利润-0.12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0.77 亿元），该项业务的税前利润较去年同期可比口径（不含存货的评估增值转销成本影响）减少亏损约-0.8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5 亿元），该业务模块亏损大幅减少，经营情况持续向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42,939,451.52	5,226,611,663.90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175,891.10	-858,583,814.32	10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336,438.52	-875,501,375.17	9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756,853.19	-363,982,313.65	92.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9	-0.8620	109.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1	-0.8484	10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63.83%	65.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703,533,323.38	35,527,510,125.71	-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39,272,029.25	4,061,385,855.80	-0.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87,01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64,062.2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760,272.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204,826.14	远期结汇、期权等衍生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5,710,163.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3,829.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928,862.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298,977.24	
合计	100,512,329.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09%	660,398,910	196,437,288	质押	483,823,886
庞江华	境内自然人	7.36%	78,288,151	58,716,113	质押	14,153,6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2%	42,703,757	42,703,757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赛纳债投资集合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26,989,13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2,365,262			
黄文礼	境内自然人	1.16%	12,300,218		质押	10,425,000
中意资管—招商银行—中意资产—招商银行一定增精选 43 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10,814,708	10,814,708		
吕如松	境内自然人	0.80%	8,540,751	8,540,751		
珠海玫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8,540,751	8,540,75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0%	8,471,511	5,371,30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3,961,622	人民币普通股	463,961,62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赛纳债投资集合信托计划	26,989,135	人民币普通股	26,989,135
庞江华	19,572,038	人民币普通股	19,572,03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2,365,262	人民币普通股	12,365,262
黄文礼	12,300,218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218
赵宏林	7,760,509	人民币普通股	7,760,50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国寿瑞安	7,096,245	人民币普通股	7,096,245
珠海东方金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东方金桥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7,960	人民币普通股	6,947,9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23,385	人民币普通股	6,923,385
朱新峰	5,976,960	人民币普通股	5,976,9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2,466,145.85	173,682,472.60	125.97%	主要是本报告期汇率变动导致持有的金融性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
预付款项	267,516,655.06	185,913,189.62	43.89%	主要是增加预付装修工程款和采购单所致。
开发支出	2,914,214.74	4,234,359.10	-31.18%	主要是本报告期开发支出费用化和资本化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84,718,580.81	733,643,161.70	-33.93%	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2017年终奖金及辞退福利所致。
应付利息	24,958,489.08	58,144,048.58	-57.07%	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利息支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30,322,381.42	-217,557,434.36	-51.83%	主要是本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差影响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幅度	变化说明
营业成本	3,198,146,557.54	4,839,745,898.73	-33.92%	主要是并购联盟产生的存货增值额在2017年一季度已经转销完。
管理费用	651,223,105.48	1,097,343,980.02	-40.65%	主要是2017年出售ES企业软件业务,2018年不含ES企业软件业务的销售费用。
财务费用	645,862,375.80	360,356,229.33	79.23%	主要是本报告期汇率变化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6,500,478.73	-7,044,727.98	-134.22%	主要是本报告期冲回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204,826.14	10,222,450.00	2015.00%	主要是本报告期汇率变动导致持有的金融性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56,929.39	7,651,267.78	40.59%	主要本报告期理财收入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0,673.19	-8,949.92	57314.74%	主要是本报告新增资产处置所致。
其他收益	26,820,562.76	0.00	100.00%	主要是因为2017年6月会计政策变更,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原来计入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	5,298,580.24	28,088,244.60	-81.14%	主要是因为2017年6月会计政策变更,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原来计入营业外收入。
所得税费用	-24,429,497.75	-354,722,680.48	93.11%	主要是评估增值及税改引起的递延税款的变化所致。
净利润	50,121,483.52	-1,740,726,066.77	102.88%	主要是以下因素影响所致:(1)原业务模块利润保持稳健增长;(2)美国联盟2017年第一季度消化由于并购产生的存货评估增值转销成本,本期无相关的影响。(3)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融资额比2017年度同期减少,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50,121,483.52	-1,631,851,951.92	103.07%	主要是因为公司售ES企业软件业务是在2017年第三季度完成, 2018年第一季度未发生终止性经营业务。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0.00	-108,874,114.85	100.00%	主要是因为公司售ES企业软件业务是在2017年第三季度完成, 2018年第一季度未发生终止性经营业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175,891.10	-858,583,814.32	109.92%	变化原因见“净利润”变化说明。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幅度	变化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56,853.19	-363,982,313.65	92.65%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回退税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447,990.21	448,909,026.62	-243.11%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676,197.67	-34,370,735.97	-437.31%	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没有新增大额借款。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209,797.72	9,080,124.06	-476.75%	主要是外币资产受汇率变化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9	-0.8620	109.39%	主要是本报告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扭亏为盈所致, 具体原因见“净利润”变化说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10	-0.6383	65.93%	主要是本报告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扭亏为盈以及归属母公司净资产较2017年3月末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0月30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蒲宏礼等4人)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7.632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提交公司2017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日出具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C10001号)。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7.632万股, 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本总额由106,366.4258万股调整为106,358.7938万股。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3)。

2、为满足公司对利盟Lexmark打印机及其耗材生产转移所需的零部件供应支持, 提高公司产品及服务质量, 纳思达与协隆(东莞)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隆电子”)及珠海市汇威打印机耗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威”)于2018年3月29日签署《股东协议》, 共同合资设立珠海协隆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最终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将成为Lexmark打印机及其耗材产品的配件供货方。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万元, 其中, 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125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15%; 协隆电子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875万元, 占注册资本65%; 汇威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 占注册资本20%。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美国利盟Lexmark打印机业务协同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对 4 名离职激励对象（蒲宏礼等 4 人）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 7.632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事宜。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2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满足公司对利盟 Lexmark 打印机及其耗材生产转移所需的零部件供应支持，提高公司产品及服务质量，纳思达与协隆（东莞）塑胶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隆电子”）及珠海市汇威打印机耗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威”）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签署《股东协议》。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涉及的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本人)特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主动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纳思达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纳思达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纳思达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纳思达及其控股子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纳思达及其控股子公司。3.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017年06月06日	长期	履行中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涉及的关联交易问题,本公司(本人)特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如未来上市公司预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持续发生交易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督促	2017年06月06日	长期	履行中

		上市公司建立对持续性关联交易的长效独立审议机制、细化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并适当提高披露频率。2.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独立性问题，本公司（本人）特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一、本次交易前，纳思达一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二、本公司（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公司（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人）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公司（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4、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5、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2017 年 06 月 06 日	长期	履行中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涉及的关联交易问题，本公司（本人）特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如未来上市公司预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持续发生交易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对持续性关联交易的长效独立审议机制、细化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并适当提高披露频率。2.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6年04月21日	长期	履行中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涉及的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本人）特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及赛纳科技将对其与艾派克存在竞争的打印机业务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提前下，进行消除同业竞争的安排，包括但不限于采取以下的方式以消除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1）实际控制人及赛纳科技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合理安排，在其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满足注入上市公司的要求的前提下注入上市公司；（2）由艾派克购买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与艾派克存在竞争的打印机业务；（3）由艾派克按照公允的价格对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与艾派克存在竞争的打印机业务进行委托管理。2.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继续履行之前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3.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016年04月21日	长期	履行中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独立性问题，本公司（本人）特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一、本次重组前，艾派克一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二、本公司（本人）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	2016年04月21日	长期	履行中

	司	<p>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总监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公司（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人）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公司（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4.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5.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APEX LEADER LIMITED	<p>关于收购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 3.33%股</p> <p>APEX LEADER LIMITED 承诺，标的股权对应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909.36 万元、1007.6 万元、1131.65 万元。如果未达到前款规定，则甲方须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进行补偿。甲方在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每一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按标的股权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与承诺同期净利润的差额，以现金方式对乙方进行补偿。各年度</p>	2016 年 02 月 24 日	2019 年 04 月 30 日	履行中

		股权转让协议	<p>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应现金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间内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股权转让价款－已现金补偿金额</p> <p>就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交易双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具体补偿办法如下：1、承诺净利润数：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资评报（2015）沪第 0181 号《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打印机耗材业务资产组价值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标的资产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据为依据，经扣除除投资收益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确定标的资产未来 3 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根据《资产评估报告》并经扣非调整后，赛纳科技承诺，标的资产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5,233.59 万元、18,490.77 万元、23,035.12 万元（以下简称“预测净利润数”或“承诺净利润数”）。如本次交易未能在 2015 年度实施完毕，则赛纳科技进行盈利预测的补偿期间相应顺延至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盈利预测差额的确定：在补偿期间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进行年度审计的同时，上市公司将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当年实现的累积净利润数（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与本协议约定的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对差异情况出具盈利预测专项审核报告（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赛纳科技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的结果承担相应补偿义务并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方式进行补偿。上述实际净利润数的确定应遵循以下原则：（1）与《资产评估报告》对标的资产预测净利润数的计算口径一致；（2）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确定实际净利润数，但为体现一致性原则，《资产评估报告》中已明确考虑并定义的投资收益不在扣除之列。3、承诺期间内的利润补偿方式：本次补偿义务主体为赛纳科技。按协议规定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如发生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而需要补偿义务主体进行补偿的情形，赛纳科技应按照承诺净利润数与实际净利润数的差额以股份形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为上市公司以 1.00 元的总价格回购并注销赛纳科技持有的按照本协议规定的公式计算确定的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以下简称“应补偿股份”）。上市公司应于需补偿当年年报公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赛纳科技的股份补偿事宜，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就股份补偿事宜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市公司应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补偿事宜之日起 1 个月内对应补偿股份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赛纳科技将全力配合办理前述股份回购事宜。补偿期间内每个会计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计算公式如下：每年应补偿股份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数）×（认购股份总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利润数总和）－已补偿股份数，应补偿股份的总数不超过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向赛纳科技发行的股份总数，即 109,809,663 股。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p>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8 年 04 月 27 日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履行完毕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4、标的资产减值测试补偿：补偿期限届满后，上市公司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在出具当年度财务报告时对标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出具年度财务报告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经减值测试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则赛纳科技应当参照本协议约定的补偿程序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赛纳科技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违规的情形。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如未来上市公司预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持续发生交易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对持续性关联交易的长效独立审议机制、细化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并适当提高披露频率。2、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5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4、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015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	关于同业	本公司（本人）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	2015 年 05	长期	履行中

	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月 06 日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房产租赁事项的承诺函	鉴于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依法拥有位于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二期对面、珠海大道南侧编号为珠国土香工 2009-004 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下简称"2009-004 地块"),2009-004 地块分为 S1、S2 和 S3 三块,珠海市房地产登记中心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出具《关于珠国土香工 2009-004 地块可否进行分割转让有关问题的复函》确认 2009-004 地块及地上建筑物不可分割转让。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赛纳科技所持耗材业务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耗材业务使用的部分厂房、办公楼位于 2009-004 地块的 S1 上。由于 2009-004 地块不可分割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耗材业务资产将继续以租赁方式使用前述位于 2009-004 地块 S1 上的厂房、办公楼,该等物业租赁将构成赛纳科技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基于上述,就上述物业租赁事宜,本公司(本人)现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本次重组完成后,赛纳科技将与上市公司就上述位于 2009-004 地块 S1 上的厂房、办公楼重新签订价格公允的租赁合同。2、如上述位于 2009-004 地块 S1 上的厂房、办公楼因为任何原因被拆迁或被要求搬迁而导致耗材业务不能继续使用该物业,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积极寻找其他合适的厂房、办公楼作为耗材业务的生产经营场所,保障耗材业务生产经营的平稳过渡,并承担由此给上市公司带来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替代厂房、办公楼的租赁费用以及耗材业务停产造成的经济损失。3、具体承担的损失金额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上述损失发生或支付完毕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予以确定,审核报告出具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本人)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予以补偿。	2015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房产租赁事项的承诺函	就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房产租赁事项,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1. 如果因标的资产现有租赁房产的权属瑕疵或者租赁房产规划拆迁等原因,导致标的资产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屋而必须搬迁,赛纳科技将积极寻找其他合适的替代性生产经营办公场所,保障相关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过渡,并以现金形式补偿艾派克和标的资产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成本、搬迁所导致的停产损失等。2. 因标的资产范围内的租赁物业未履行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而致使艾派克或标的资产受到房地产管理部门处罚的或者因此遭受其他损失的,赛纳科技承诺以现金方式补偿艾派克及标的资产所遭受该等损失。	2015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一、本次重组前，艾派克一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二、本公司（本人）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公司（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人）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公司（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4、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5、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2015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艾派克电子的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经营与艾派克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相同业务的情形，双方之间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	2014 年 03 月 19 日	长期	履行中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或新设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减少并规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控股股东赛纳科技和实际控制人汪东颖、李东飞、曾阳云承诺:"本次重组前,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拟注入资产珠海艾派克微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如未来上市公司预计与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之间持续发生交易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对持续性关联交易的长效独立审议机制、细化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并适当提高披露频率。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2014年03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本公司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其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艾派克的资金,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上市公司及艾派克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若艾派	2014年03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克因在本次重组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本公司将对上市公司及艾派克因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保证上市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东飞;汪东颖;曾阳云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为了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艾派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一）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艾派克电子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二）本公司/本人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公司/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2014年03月19日	长期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房产租赁事项的承诺函	作为轻资产运营公司，艾派克目前无自有厂房与办公用房，因此，在重组后一定时期内，与关联方凯威置业还会存在物业租赁的关联交易。赛纳科技承诺，自赛纳科技三期厂房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两个月内，赛纳科技同意给予艾派克优先选择购买三期厂房物业的权利，艾派克有权以成本价从赛纳科技购买标的物业。	2014 年 02 月 25 日	2018 年 3 月 1 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庞江华;吕勃;朱新峰;赵宏林;黄文礼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万力达电气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万力达电气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2、对于本人将来可能出现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万力达电气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承诺在万力达电气提出要求时出让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并承诺给予万力达电气对该等出资或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3、本人承诺不向业务与万力达电气及万力达电气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除非万力达电气明示同意，本人将不采用代销、特约经销、指定代理商等形式经营销售其他商家生产的与万力达电气产品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5、如出现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万力达电气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07 年 11 月 13 日	长期	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艾派克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艾派克股份由于艾派克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3、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4、本公司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且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转让上述股份将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015 年 10 月 20 日	2018 年 10 月 20 日	履行中
	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通过本次收购所获得的艾派克的新增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艾派克股份。本次收购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艾派克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取得的艾派克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艾派克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8 年 10 月 20 日	履行中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无</p>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万元)	10,500	至	20,5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1,539.35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除美国利盟业务外，原有公司主营集成电路（芯片）及打印机耗材业务，该业务模块利润保持稳健的增长。 2、美国利盟打印机业务模块亏损大幅减少，经营情况持续向好。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93,832,967.71	356,128,271.10	-10,167,614.86	42,720,858.92	169,897,841.92	0.00	392,466,145.85	自有资金
合计	93,832,967.71	356,128,271.10	-10,167,614.86	42,720,858.92	169,897,841.92	0.00	392,466,145.85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1 月 1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1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3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之签字页）

法定代表人： 汪东颖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